

证券代码：873151

证券简称：翰联色纺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张毅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641,36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扩展和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促进公司稳定快速的发展，公司拟定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司拟向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为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拟发行股票不超过 6,000,000 股，发行价格 7.80 元/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6,800,000 元，以现金方式认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5-05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641,3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本次定向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股

票认购协议》，本协议于各方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并盖章后成立，除本协议约定的保密条款自本协议成立之日起生效外，其他条款自本次定向发行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批准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641,3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发行对象签署的〈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毅与拟认购对象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署《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了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在一定条件下要求股份回购的股东权利。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自《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协议》生效之日起成立并生效。《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为协议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相关约定合法有效，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中规定的损害挂牌公司或者其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691,3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张毅、太和县汇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股东会就股票发行作出的决议，至少应当包括下列事项：……（二）发行对象或范围、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股东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条约定“在公司发行新股时，批准发行新股之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并不享有优先购买权，除非该次股东会明确作出优先认购的安排。”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对公司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优先认购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641,3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及工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事宜，本次授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根据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中国证监会的意见及市场情况，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发行的具体事宜；

（2）制定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制作、修改、签署、递交、执行并申报本次发行有关的申请材料；

（3）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若监管部门政策要求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董事会可以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会决

议范围内对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做出相应调整；

(4) 本次股票发行工作需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5) 本次股票发行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6)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内部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7)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8) 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报备、注册事宜，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9) 本次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宜。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641,3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并与主办券商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641,3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和股本总数变更及相关事宜，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章程》中相应表述以及其他拟修订事项，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641,3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安徽翰联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